附件6

2024年十堰市第一中学引进高层次人才面试公告

根据《2024年十堰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高层次人才公告》,现将面试工作有关安排公告如下,请考生完整仔细阅读:

一、参加面试人员

2024年6月20日通过现场资格复审并已领取面试准考证的考生。

二、面试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(一)时间

2024年6月21日(星期五)。报考高中心理健康教师、高中政治教师的考生于当日上午7:20前,报考其他岗位的考生于当日上午8：00前，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(或临时身份证)及准考证到达面试地点,按照工作人员引导进行抽签候考,逾期视作放弃。

(二)地点

十堰市第一中学高三部

(三)方式

招聘考核采取面试形式，面试由撰写教案、专业课试讲和综合能力问答三部分构成。

1.撰写教案：备课过程中撰写教案，此项不计分。

2.无学生讲课：采用片段教学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课堂教学能力，此项得分占总成绩的70%。

3.综合能力问答：主要考察教育教学综合能力，此项得分占总成绩的30%。

**三**、考核流程

1.报到。资格审查合格人员按规定时间报到。

2.候考。考生进入候考室后实行封闭管理，由工作人员宣读《考生须知》，提出要求。

3.抽签。考生抽签，确定面试顺序。报考相同岗位的考生使用同一题本。

4.备课。依照抽签排序，按引导依次进入备课室撰写教案、备课。

5.面试。采取专业课试讲和综合能力问答。

6.评分。面试考官进行评分，工作人员统计评分结果并签字确认。

7.离场。面试结束后，在工作人员引导下离场。

四、面试注意事项

1.考生应对本人健康负责,考前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,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,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。面试前及面试过程中,考生如身体出现异常情况,应主动报告考务工作人员,经考点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,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,继续考试;不具备继续考试条件的,应及时就医。

2.考生未按要求携带材料或未按指定时间、地点报到的,视为自动弃权,取消其考试资格。考生进入考场不得携带与面试无关的物品,在签到后将所携带的物品(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需取消闹钟并关闭)放置在指定的位置。考生若将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带入候考室、备课室或考场,不论开机与否,一经发现,考试成绩作无效处理。

3.考生候考、备课及面试期间,实行封闭管理。面试考生要严格遵守面试纪律和考场规则,自觉服从安排,文明应试。在抽签室、候考室和备课室期间,未经工作人员允许,不得擅自离开。

4.面试时一律不得作自我介绍,不得向考官报告本人和家庭成员的姓名以及本人毕业院校(或工作单位)等有关信息,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面试主要流程为考生在抽签室抽取面试序号并登记确认,然后按照抽签顺序依次进入相应的候考室、备课室、面试考场。

5.考试考核公告发布后,入围考生弃权的按面试成绩依次递补。对只有一人参加面试的,划定不低于80分的面试最低合格分数线,未达到的取消该岗位。

6.2024年6月25日左右统一公布面试成绩。

7.咨询电话:0719-8117037。

十堰市第一中学

2024年6月18日